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謝竺君

電話: 02-2720-8889/1999轉1258

傳真: 02-27593361

電子信箱:edu_hse. 24@mail. taipei. gov.

tw

受文者: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03108107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民文化體驗營實施計畫、原民文化體驗營海報各1份

(18216145_1103108107_1_ATTACH1.pdf \ 18216145_1103108107_1_ATTACH2.

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10年度都會區原住 民族學生文化課程體驗營-部落文化學習營系列-2」實施 計畫及活動海報各1份,請鼓勵貴校原住民族學生踴躍報 名,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教署110年11月1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150212A號 函辦理。

二、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29條:「各級政府對學前教育及十二年國教基本教育階段之學生,應提供學習原住民族語言、歷史、科學及文化之機會,並得依學校地區特性與資源,規劃原住民族知識課程及文化學習活動」,為鼓勵學生藉由實際走訪部落,促進原住民族文化學習及認同,該署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辦理旨揭計畫。



第1頁,共2頁



三、旨揭計畫活動資訊如下:

- (一)活動名稱:110年度都會區原住民族學生文化課程體驗 營。
- (二)活動時間:110年12月11日(六)至110年12月12日(日)。
- (三)活動地點:嘉義縣山美部落。
- (四)參加對象:限額18人,以居住於都會地區之原住民族籍國、高中學生為主。若有剩餘名額,開放都會地區其他教育階段之原住民族籍學生及對原住民族文化有興趣之學生。
- (五)報名方式:採兩步驟報名,詳如實施計畫,並於110年11 月28日(日)下午5時截止報名。
- 四、如欲詢問旨揭計畫相關事宜,請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 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電話:04-22188195(阮小姐)、 04-22183398(鄭小姐),電子信箱:rubymoses0913@mail. ntcu. edu. tw。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

副本: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請東新國小轉致) 電2881%



